

证券代码：300575

证券简称：中旗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5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2020年6月9日
- 2、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份数量：601.95万股
- 3、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13.18元/股
- 4、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人数：263人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5月2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 1、授予日：2020年5月25日。
- 2、授予价格：13.18元/股。
- 3、授予数量：601.95万股，占授予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56%。
- 4、授予人数：263人。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6、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王凤云	副总经理	120,000	1.99%	0.09%
2	顾游	财务总监	120,000	1.99%	0.09%

3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 人员（共 261 人）	5,779,500	96.01%	4.38%
合计		6,019,500	100%	4.56%

7、相关股份限售期、解除限售的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相应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8、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0-2022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9 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0 年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1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9 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1%。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9 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3.1%。

注：以上“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公司合并后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对

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分数段	90分以上（含90）	80-90（不含90）	60-80（不含80）	60分以下（不含60）
解除限售比例	100%		70%	0

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考核结果对应的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

激励对象当期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9、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此前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本次实际授予完成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数量与公司2020年5月25日披露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一致，未有其他调整。

二、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5月2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230Z0081号），对公司截至2020年5月27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截至2020年5月27日止，激励对象的出资款为人民币79,337,01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019,500元，余额计人民币73,317,510元转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38,049,500元，股本人民币138,049,500元。

三、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0年5月25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0年6月9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加 (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50,553,336.00	38.29%	6,019,500	56,572,836.00	40.98%
无限售条件股份	81,476,664.00	61.71%	-	81,476,664.00	59.02%
总股本	132,030,000.00	100.00	6,019,500	138,049,500.00	100.00

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后，将不会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32,030,000股增加至138,049,500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耀军和张骥在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7,656,6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10%；在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吴耀军和张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7,656,6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52%。

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激励对象中不包含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凤云和顾游在授予日前 6 个月没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七、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按新股本 138,052,500 股摊薄计算，2019 年度每股收益为 1.0848 元/股。

八、所筹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6日